

证券代码：600738

证券简称：丽尚国潮

公告编号：2026-007

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1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及资料于2026年1月21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小波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，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于2026年2月13日下午14:00在杭州市拱墅区吉如路88号loft49创意产业园区2幢1单元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

特此公告。

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月27日